

55

009

哈尔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
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文件

哈开委外资字〔2003〕132号

关于哈尔滨三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 
章程的批复

哈尔滨三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申请股权并购、企业类型由内资有限责任公司转为外商独资企业的有关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批准你公司原出资者刘树军（甲方）、哈尔滨晓升广告公司（乙方）、闵军（丙方）、李艳春（丁方）、李滨生（戊方）与英属 BVI 群岛金钥匙国际有限公司（己方）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生效。即甲方将其持有的你公司 45% 的股权及相应的责权利转让给己方，作价 173.25 万元人民币（折合 20.87 万美元）；乙方将其持有的你



公司 25%的股权及相应的责权利转让给已方，作价 96.25 万元人民币（折合 11.60 万美元）；丙方将其持有的你公司 15%的股权及相应的责权利转让给已方，作价 57.75 万元人民币（折合 6.96 万美元）；丁方将其持有的你公司 10%的股权及相应的责权利转让给已方，作价 38.5 万元人民币（折合 4.64 万美元）；戊方将其持有的你公司 5%的股权及相应的责权利转让给已方，作价 19.25 万元人民币（折合 2.32 万美元）。股权并购后，你公司股权由英属 BVI 群岛金钥匙国际有限公司（已方）独资持有。

二、你公司企业类型由内资有限责任公司转为外商独资经营企业，企业名称仍为哈尔滨三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（下称独资公司）不变。

三、独资公司法定地址：哈尔滨市南岗区康顺街 17 号。

四、独资公司投资总额为 1275 万美元，注册资本为 510 万美元。由已方以现汇投入。

五、独资公司经营范围：研制、生产、销售生物制品、大豆肽系列产品、生物药品和保健品。

六、独资公司经营年限：20 年。

七、独资公司董事会构成：

董 事 长：刘树军

董 事：闵军 李艳春 李滨生